

江苏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各位董事：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运作指引》以及公司《章程》、公司《审计委员会工作规则》的规定，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勤勉尽职，认真履行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工作、指导内部审计工作、加强内部控制和财务报告审计监督、完善内控体系和提高会计信息质量等方面的职责。现将审计委员会 2020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一、审计委员会基本情况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 5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3 名，非独立董事 2 名，主任委员由具备会计专业背景的独立董事担任。2020 年 11 月 17 日，公司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次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本届审计委员会由 5 名董事组成，分别为薛爽女士、杜文毅先生、刘恩奇先生、于津平先生、夏维剑先生，其中独立董事 3 名，非独立董事 2 名，主任委员由具备会计专业背景的独立董事薛爽女士担任。

二、审计委员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0 年，审计委员会共召开四次会议，委员们勤勉尽职地审议各项议案，认真听取各项报告，全面了解公司经营发展及内控建设情况，充分发挥指导和监督职能。会议召开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时间	会议名称	会议内容
------	------	------

2020年4月28日	第二届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	<p>审议《2019年度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2019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2019年度报告及其摘要》《2020年一季度报告》《2019年度财务决算及2020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关于续聘2020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p> <p>听取《2019年度会计政策变更事项的专项报告》《2020年一季度财务情况报告》《关于公司2019年度财务报表的内部审计报告》《2019年度内部控制工作报告》《2019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总结及2020年度工作计划》《2020年第一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2019年度审计结果的报告及2020年一季报商定程序》</p>
2020年8月19日	第二届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	<p>审议《关于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p> <p>听取《2020年上半年预算执行情况及下半年展望》《2020年上半年风险管理报告》《2020年上半年内部审计工作报告》《2020年半年度财务报表内部审计报告》《2020年6月30日财务报告审阅情况汇报》</p>
2020年10月29日	第二届审计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	<p>审议《关于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p> <p>听取《2020年前三季度预算执行情况及四季度展望》《关于公司2020年三季度财务报表的内部审计报告》《2020年第三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2020年第三季度风险管理报告》《2020年三季度财务报告商定程序情况汇报》</p>
2020年12月30日	第三届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通讯形式）	<p>听取2020年四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等</p>

三、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及评价

（一）审查定期财务报告及信息披露

在公司内审部门和外部审计机构审计或审阅的基础上，审计委员会审阅了公司各项定期财务报告及相关财务信息，与公司财务部门、内审部门和外部审计机构共同认真讨论了公司重要财务会计和审计

事项，并提出了相关意见和建议。审计委员会要求严格执行各项会计准则、信息披露要求和监管要求，紧密关注宏观经济和金融环境及监管政策变化对公司业务、财务及经营的影响，持续提高会计信息质量、规范信息披露，为投资者提供高质量的财务数据和信息。

（二）持续完善内控体系建设，提升风险管理水平

审计委员会认真审议了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听取了内部控制工作报告和风险管理情况报告，要求继续优化公司内控体系建设，持续加强风险管理水平，并提出在积极拓展业务的同时，应进一步健全风险防控长效机制，促进稳增长和防风险长期均衡。审计委员会还提出，在受疫情影响的大环境下，应进一步关注资产质量，及时关注市场变化，居安思危，加强对风险的监测和识别，加快风险管理信息化建设。

（三）指导内部审计工作

审计委员会定期与不定期地与公司内审部门进行业务交流，听取各类专项审计报告和内部审计工作报告，提出专业的指导意见和建议。审计委员会提出，应进一步发挥内部审计监督、评价和咨询的职能，对内部审计发现问题及外部监管提出的意见持续跟踪，强化整改落实机制；同时，积极关注外部环境变化和公司业务发展趋势，以风险为导向，适时转变审计思路和方法，进一步提升内部审计能力建设。

（四）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工作

审计委员会听取了公司聘请的外部审计机构关于审计计划、审计方法、审计结果、管理建议等方面的汇报，对外部审计机构开展的审计工作进行了客观的监督评价，并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0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时，审计委员会就外部监管部门针对疫情影响出台的租赁业务相关的新规及其影响等事项进行交流与讨论，并要求

其继续严格依照审计准则和会计准则做好定期财务报告审计工作，持续提升财务报告和信息披露的质量与水平。

2020年，审计委员会充分发挥审查、监督、指导职能，依法依规、独立客观的履行了审计委员会的职责，各位委员勤勉尽职，在历次审计委员会会议上认真审议各项议案，体现了良好的专业性和独立性，为董事会决策提供了专业的意见和建议。2021年，审计委员会将继续严格按照相关规定，恪尽职守、独立客观的履行工作职责，继续强化审计委员会的监督及审查职能，为董事会科学决策提供保障，促进公司稳健发展。

特此报告。